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18810-1 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智能”或“公司”）《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先导智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先导智能《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先导智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先导智能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先导智能 2024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5]18810-1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1月29日《关于核准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9号）核准，本次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司已收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000,000,000.00元。该次募集资金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9,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总额1,731,367.34元，保荐承销费和其他发行费用的进项税额为605,094.34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不含税的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9,873,727.00元。

该次募集资金于2019年12月17日全部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天职业字[2019]38412号验资报告。

（二）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24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11,856,823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2.3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9,999,994.05元。该次募集资金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10,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总额3,077,356.10元，保荐承销费和其他发行费用的进项税额为738,016.05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不含税的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87,660,654.00元。

该次募集资金于2021年6月10日全部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天职业字[2021]33267号验资报告。

（三）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4,176.55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93,304.13 万元，本年度使用 872.41 万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94,176.55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5,978.89 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8,987.37 万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168.07 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9,603.82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193,068.51 万元，本年度使用 46,535.32 万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239,603.8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3,733.65 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48,766.07 万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4,571.41 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应当审慎选择商业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和使用，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应当独立设置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到位后 1 个月内与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应严格按程序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股东大会为公司募集资金投向投资决策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履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的募集资金投向的投资决策职责；董事长或总经理履行《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募集资金投向的投资决策职责。公司会计部门应当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检查结果。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已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监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在上述原《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基础上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2021 年 7 月 14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泰坦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珠海先导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已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贝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84050078801400000368	活期	18,546,778.4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8110501013001417916	活期	41,242,120.18
合计			<u>59,788,898.60</u>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84050078801500000566	活期	1.7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84050078801000000584	活期	34,769,134.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84050078801100000583	活期	22,726,279.6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8110501013101767583	活期	21,673.9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	504076285030	活期	0.00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发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康怡支行	44050164223709555888	活期	79,819,432.18
合计			<u>137,336,521.85</u>

2024年7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等，上述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金额0.0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件2：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0年2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合计11,000.07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置换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6058号《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专项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同意置换的核查意见。

2、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年7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14,144.43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置换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35651号《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

投项目专项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同意置换的核查意见。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3,00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同意该事项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3、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情况

（1）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同意该事项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同意该事项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0,00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同意该事项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978.89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为人民币 5,978.89 万元。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3,733.65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为 13,733.65 万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将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的募投项目“先导研究院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同意公司将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募投项目“先导高端智能装备华南制造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40,000.00 万元变更用于“先导华南智能装备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贝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贝导”）。

同意公司拟将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募投项目“自动化设备生产基地能级提升项目”中的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变更用于“无锡先导产业园二期厂房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共涉及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其中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0,000.00 万元，分别占原募集资金净额的 10.10%和 28.14%。

上述事项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根据相关法规完成当地政府的投资项目立项备案，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其他相关手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和附件 4：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本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1.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4.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872.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94,176.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00%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2)	截 至 期 末 投 资 进 度（%）(3)＝ (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1. 年产 2000 台电容器、光伏组件、锂电池自动化专用设备项目	否	48,080.87	47,068.24	872.41	41,986.20	89.20	2020 年 6 月	30,203.49	否	否
2. 先导研究院建设项目	是	13,620.71	3,620.71	0.00	3,621.31 [注 1]	100.02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信息化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8,298.42	8,298.42	0.00	8,569.04	103.26	2022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注 3]					
4. 补充流动资金	是	30,000.00	40,000.00	0.00	4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0,000.00	98,987.37	872.41	94,176.55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100,000.00	98,987.37	872.41	94,176.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2000 台电容器、光伏组件、锂电池自动化专用设备项目本年度实现效益未达预期，主要系受下游锂电光伏行业投资放缓和设备行业竞争加剧、电池厂商验收周期延长等因素影响，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且公司费用率有所增加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的募投项目“先导研究院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 94,176.55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83,176.48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11,000.07 万元，2020 年 2 月 21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前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978.89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为人民币 5,978.89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

注 1：先导研究院建设项目金额 3,621.31 万元，包括了公司收到的存款利息及支出的手续费的净额 0.60 万元。

注 2：信息化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金额 8,569.04 万元，包括了公司收到的存款利息及支出的手续费的净额 270.62 万元。

附件 2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46,535.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39,603.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00%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先导高端智能装备华南制 造基地项目	是	74,001.55	34,001.55	2,194.59	29,355.99	86.34	2022 年 12 月	6,134.81	否	否
2. 自动化设备生产基地能级 提升项目	是	35,816.41	5,816.41	0.00	6,693.64 [注 1]	115.08	2023 年 6 月	7,651.12	否	否
3. 先导工业互联网协同制造 体系建设项目	否	17,658.15	17,658.15	14,039.56	19,188.83	108.67	2024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锂电智能制造数据化整体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47,523.89	46,289.96	3,844.20	49,427.82	106.24	2023年9月	9,480.03	否	否
5.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5,000.00	75,000.00	0.00	75,074.80 [注2]	100.1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 无锡先导产业园二期厂房建设项目	是		30,000.00	2,407.75	27,350.89	91.17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 先导华南智能装备产业园建设项目	是		40,000.00	24,049.22	32,511.86	81.28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0,000.00	248,766.07	46,535.32	239,603.83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250,000.00	248,766.07	46,535.32	239,603.8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先导高端智能装备华南制造基地项目、自动化设备生产基地能级提升项目和锂电智能制造数据化整体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本年度实现效益未达预期，主要系受下游锂电光伏行业投资放缓和设备行业竞争加剧、电池厂商验收周期延长等因素影响，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且公司费用率有所增加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2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募投项目“先导高端智能装备华南制造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中的40,000.00万元变更用于“先导华南智能装备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贝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贝导”）；将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募投项目“自动化设备生产基地能级提升项目”中的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变更用									

	于投资无锡先导产业园二期厂房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 239,603.83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25,459.4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14,144.43 万元，2021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前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3,00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同意该事项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3,733.65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为 13,733.65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自动化设备生产基地能级提升项目金额 6,693.64 万元，包括了公司收到的存款利息及支出的手续费的净额 877.23 万元。

注 2：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75,074.80 万元，包含了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4.80 万元。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先导研究院建设项目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000.00	0.00	10,000.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为了更好地集中资源，贯彻发展战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市场变化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审慎决策，对上述募集资金中的项目进行部分变更。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无锡先导产业园二期 厂房建设项目	自动化设备生产基 地能级提升项目	30,000.00	2,407.75	27,350.89	91.1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先导华南智能装备 产业园建设项目	先导高端智能装备 华南制造基地项目	40,000.00	24,049.22	32,511.86	81.28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0,000.00	26,456.97	59,862.75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为了更好地集中资源，贯彻发展战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市场变化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审慎决策，对上述募集资金中的项目进行部分变更。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